

证券代码：831880

证券简称：春旺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，在授权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适度购买理财产品，从而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，进一步增加公司整体收益，保证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。投资余额不超过 1 亿元，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。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，投资金额累计不超过 4.8 亿元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公司主要投资于低风险、期限不超过 1 年的保本型或类保本型理财产品，包括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、银行协议存款、货币基金、国债等产品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2022 年 12 月 29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1、存在的风险：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短期类、低风险型理财产品，收益稳定，风险可控。但仍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

2、风险控制措施：

（1）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为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，风险可控；

（2）公司进行理财产品业务，只选择具有合法金融从业资格的机构进行交易；

（3）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理财产品业务的账户；

（4）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 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。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，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春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30日